

证券代码：601865

证券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24-103

转债代码：113059

转债简称：福莱特转债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公司董事会顺利运行，经全体董事同意后，现场通知各董事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电子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阮洪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审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次选举的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由徐攀女士、杜健女士、吴幼娟女士组成；其中徐攀女士为主席。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徐攀女士、阮洪良先生、杜健女士组成；其中徐攀女士为主席。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徐攀女士、阮洪良先生、杜健女士组成；其中徐攀女士为主席。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由阮洪良先生、阮泽云女士、徐攀女士组成；其中阮洪良先生为主席。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由阮洪良先生、姜瑾华女士、杜健女士组成；其中阮洪良先生为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阮洪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姜瑾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阮泽云女士为公司总裁；聘任赵晓非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魏叶忠先生、韦志明先生、赵长海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蒋纬界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成媛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建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并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与嘉兴凯鸿福莱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调整公司与嘉兴凯鸿福莱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阮洪良先生、姜瑾华女士、阮泽云女士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